

三十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货物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高邮市公安局 (单位名称)的 高邮市公安局机关食材采购项目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A类: 鲜肉、生鲜类(肉、鸡、鸭、鱼等)冷冻类(肉、鸡、鸭、鱼等)，属于 批发业 (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 (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))；制造商为 安徽东升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

195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2. B类: 蔬菜、水果。，属于 批发业 (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 (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))；制造商为 南京久遥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 万元¹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3. C类: 干货、调味品。，属于 批发业 (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 (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))；制造商为 佛山市海天(高明)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9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4. D类: 米面粮油、奶制品、二级加工食品等。，属于 批发业 (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 (不得对行业类别修改))；制造商为 益海嘉里食品销售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，从业人员 255 人，

营业收入为 4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¹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162940661
锦秀印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、从业人员（不仅指在职职工）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、企业声明函请完整填写，中标后将公示。

4、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，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，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，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5、声明函应涵盖本项目(分包)所有货物，否则价格不作扣除。

6、中小企业不得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得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不得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7、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：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有违法所得的，并处没收违法所得，情节严重的，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；构成犯罪的，

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京中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

